

天神與修羅，孰增孰減？（三）

／高明道

關鍵句“dibbā vata bho kāyā paripūrenti, hāyanti asurakāyā”及其衍生話語在 *Dīghanikāyo*（《長部》）和《長阿含》這兩套不同學派傳誦的佛典叢書裡共同出現的經，有 *Mahāgovindasuttam* /《典尊經》、*Janavasabhasuttam* /《闍尼沙經》與 *Sakkapañhasuttam* /《釋提桓因問經》等三部修多羅。就其中例子的分量來論，《長阿含》的出處較多。不僅如此，《長阿含》另外兩部經還有獨特的用例，無法跟《長部》對照。其中一處，乃是《長阿含經·第四分·世記經·忉利天品》。相關經文較長，摘錄如下：首先，在描繪「若有眾生身行惡，口言惡，意念惡，身壞命終，此後識滅，泥梨初識生，……墮畜生中，……墮餓鬼中，……或有眾生身行善，口言善，意念善，身壞命終，生四天王，……生忉利天¹後，世尊告知他的出家弟子說每半月就有三個齋日，亦即第八、第十四跟第十五三天。²接著，便分別解說：「何故於月八日齋？常以月八日，四天王告使者言：『汝等案³行世間，觀視萬民，知有孝順父母，敬順沙門、婆羅門，宗事長老，齋戒，布施濟諸窮乏者不！』爾時使者聞王教已，遍案行天下，知有孝順父母，宗事⁴沙門、婆羅門，恭順長老⁵，持戒守齋，布施窮乏者。具觀察已，見諸世間不孝父母，不敬師長，不修齋戒，不濟窮乏者，還白⁶王言：『天⁷王！世間孝順父母，敬事師長，淨修齋戒，施諸窮乏者甚少，甚少！』爾時四天王聞已，愁憂不悅，答言：『咄！此為哉！⁸世人多惡，不孝父母，不事師長，不修齋戒，不施窮乏，減損諸天眾，增益阿須倫眾！』若使者見世間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

貧乏者，則還白天王言：『世間有人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施諸窮乏者。』四天王聞已，即大歡喜，唱言：『善哉！我聞善言：世間乃⁹能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倫眾。』何故於十四日齋？十四日齋時，四天王告太子言：『汝當案行天下，觀察萬民，知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不？』太子受王教已，即案行天下，觀察萬民，知有孝順父母，宗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具觀察已，見諸世間有不孝順¹⁰父母，不敬師長，不修齋戒，不施貧乏者，還白天王言：『天王！世間孝順父母，敬順師長，淨修齋戒，濟諸貧¹¹乏者甚少，甚少！』四天王聞已，愁憂不悅言：『咄！此為哉！世人多惡，不孝父母，不事師長，不修齋戒，不濟窮¹²乏，減損諸天眾，增益阿須倫眾。』太子若見世間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即還白天王¹³言：『天王！世間有人孝順父母，敬順師長，勤修齋戒，施諸貧乏¹⁴者。』四天王聞已，即大歡喜，唱言：『善哉！我聞善言：世間能有孝事父母，宗敬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倫眾。』是故十四日齋。何故於十五日齋？十五日齋時，四天王躬身自下，案行天下，觀察萬民：世間寧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不？見世間人多不孝父母，不事師長，不勤齋戒，不施貧乏。時四天王詣善法殿，白帝釋言：『大王！當知世間眾生多不孝父母，不敬師長，不修齋戒，不施貧乏！』帝釋及忉利諸天聞已，愁憂不悅言：『咄！此為哉！世人多惡，不孝父母，不敬師長，不修齋戒，不施

窮乏，減損諸天眾，增益阿須倫眾。」
四天王若見世間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還詣善法堂，白帝釋言：『世人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
帝釋及忉利諸天聞是語已，皆大歡喜，唱言：『善哉！世間乃¹⁵有孝順父母，敬事師長，勤修齋戒，布施貧乏者，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倫眾。』
是¹⁶故十五日齋戒。是故有三齋。』¹⁷

這段敘述當然跟上文談過的巴利本《增支部·三法篇·前五十經·天使品·四大天王經》關係非常密切。比起巴利傳本，《長阿含》更加著重天眾與阿修羅眾增減的關鍵概念，所以接納齋日這個原本純然反應神明信仰的說法，把它擺在一段談造惡業墮入地獄、畜生、餓鬼三苦趣而行善生四天王、忉利天的經文後，尚算合情合理。巴利《長部》未收錄對等於《世記經》的經文，所以當相關經文零星飄落到《增支部》，難免失去整體的感覺。當然，在描繪的細節上，兩個傳本也有一個重要的出入：《增支部》上的天直接把增減說成跟事實一樣，而《長阿含》的天，若是不好的消息，反應也是如此，但在令他們高興的情況下，第一、第二兩次都插上「我聞善言」一句，意思似乎是說，世人有道德，造善業，會對天和阿修羅有怎麼樣的影響，是天眾聽來的。這點令人聯想到帝釋在《釋提桓因問經》向佛陀所說的：「昔者我以少緣與忉利諸天集在法堂。彼諸舊天，皆作是言：『若如來出世，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倫眾。』」

半月三齋日的說法全然依賴神明的信仰，但對佛教文獻、學法人的宗教生活等影響卻可觀。這個部分暫不論究，且先試著瞭解《長阿含》第二個獨特的關鍵句出處，也就是漢譯《長阿含》第一部經——《大本經》。該經敘述過去的毗婆尸佛證悟後接受梵天王的祈請，答應說法。¹⁸既然

答應了，就思考首先度誰。經文的描述轉述釋迦佛的話說：「『即自念言：「當入槃頭城內，先為王子提舍、大臣子騫茶開甘露法門！」於是世尊如力士屈伸臂頃，於道樹忽然不現¹⁹，至槃頭城槃頭王鹿野苑中，敷座而坐。』佛於是頌曰：『如師子在林 自恣而遊行 彼佛亦如是 遊行無罣礙』。』²⁰其中「世尊」與「彼佛」指毗婆尸佛，而頌曰的「佛」是釋迦如來。這樣的敘述方式，往下經文繼續沿用：「『毘婆尸佛告守苑人曰：「汝可入城，語王子提舍²¹、大臣子騫茶²²：『寧欲知不？毘婆尸佛今在鹿野苑中，欲見卿等！宜知是時。』』時彼守苑人受教而行，至彼二人所，具宣佛教。二人聞已，即至佛所，頭面禮足，卻坐一面。佛漸為說法，示、教、利、喜——施論、戒論、生天之論，欲惡不淨，上漏為患，讚歎出離為最微妙、清淨第一。爾時世尊見此二人心意柔輒，歡喜信樂，堪受正法，於是即為說苦聖諦，敷演開解，分布宣釋苦集聖諦、苦滅聖諦、苦出要諦。爾時王子提舍、大臣子騫茶即於座上遠離塵垢²³，得法眼淨，猶若素質易為受染。是時地神即唱斯言：「毗婆尸如來於槃頭城鹿野苑中轉無上法輪，沙門、婆羅門、諸天、魔、梵及餘世人所不能轉！」如是展轉聲徹四天王，乃至他化自在天。須臾之頃聲至梵天。』佛時頌曰：『歡喜心踊躍 稱讚於如來 毘婆尸成佛轉無上法輪 初從樹王起 往詣槃頭城 為騫茶提舍 轉四諦法輪 時騫茶提舍 受佛教化已 於淨法輪中 梵行無有上 彼²⁴忉利天眾及以天帝釋 歡喜轉相告 諸天無不聞 佛出於世間 轉無上法輪 增益諸天眾 減損阿須倫²⁵ 昇仙名普聞 善²⁶智離世邊 於諸法自在智慧轉法輪……』²⁷

對照巴利本，與《大本經》對等的是 *Mahāpadānasuttaṃ*。此傳本也

記載毗婆尸佛受請說法，並首先度化王子、大臣子的故事，內容大同小異，不過 *Mahāpadānasuttam* 並沒有「如師子在林……」、「歡喜心踊躍……」之類的釋迦佛旁白讚歎的偈頌，自不載「佛出於世間 轉無上法輪 增益諸天眾 減損阿須倫」的內容。這些增編的內容是《長阿含》的一個特色，更加顯示出整理該《阿含》的古德何等重視拙文討論的關鍵句。當然，吾人看到的不是《長阿含》的印度語文原典，所有相關討論都以漢譯本為根據，因此也有必要去瞭解古代譯師如何解讀天神、阿修羅增減的那句話。就「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倫眾」論，「增益」、「減損」都當及物動詞，分別以「諸天眾」和「阿須倫眾」為對象。但是主體是誰？依《典尊經》，三十三天聚合時，「復有餘大神天，皆先於佛所淨修梵行，於此命終，生忉利天，使彼諸天增益五福——一者天壽，二者天色，三者天名稱，四者天樂，五者天威德。時諸忉利天，皆踊躍歡喜，言：『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倫眾！』」²⁸能增益、減損的主體不清楚。《闍尼沙經》的問題一樣，但是到了《釋提桓因問經》的「若如來出世，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輪眾」和「如來·至真出現於世，增益諸天眾，減損阿須輪眾」²⁹，感性喊叫的句子改為說法則、講道理的陳述後，整體的概念也隨之明朗：能增益和減損的無疑是如來的出現。《大本經》的措詞則更明確：天眾增益的條件是「佛出於世間 轉無上法輪」。由這樣的認知回過頭來再看已經初步佛教化的《典尊經》文句，導致天眾增益的難道是「於佛所淨修梵行」？據進一步編輯過、內容簡化的《大會經》和表達較複雜的《世記經》，這不無可能，因為前者說諸天眾增益跟歸依有關，而後者主張眾生懂得孝事父母等等，將增益諸天眾。

這樣一來順便整理了《長阿含》的天和修羅增減信仰，發現背後的概念可以歸為兩類：一以個人行為為主，二則偏重外在條件。前者再分為一般道德行為（《世記經》）及佛門專門的修持——包括歸依（《大會經》）和淨修梵行（《典尊經》、《闍尼沙經》）——，而後者涵蓋單純的如來出世（《釋提桓因問經》）與佛出世外尚轉法輪（《大本經》）兩個說法。《長阿含》相關資料那麼多元、豐富、集中，這是其他任何阿含或尼嚩謁所沒有的。不過在此並不算再度強調契經的古代叢書宜分別研究，尊重各自特質，切勿混為一談來提煉出個人的「原始佛教」等等，而是回到尚待解決的及物動詞問題。對照《長部》 *Mahāgovindasuttam*、*Janavasabhasuttam* 的 “dibbā vata bhokāyā paripūrenti, hāyanti asurakāyā”，由語法形式看，前句的 “paripūrenti” 的確是及物動詞，和 “hāyanti” 相反。西文譯者把 “dibbā kāyā”、“asurakāyā” 一概視為主語，並且用不及物的方式翻譯兩個動詞，而《長阿含》的譯者群倒過來，把手上原典的名詞都看成是兩個及物動詞的直接對象。假設此處《長阿含》底本的表達方式相當於巴利傳本，那麼東西兩種譯法都跟原文有段距離，並且彼此矛盾，顯然有進一步探討的必要。

依巴利語的語法，多數的 “kāyā” 只有作主語的份，不可能當受詞。³⁰這應該是西文譯者在此主要的線索。那麼，“paripūrenti” 有沒有可能不是使役的及物動詞？似乎也不大可能，因為巴利注中的解釋還是說「把……弄得滿滿的」³¹，而且其他跟本文關鍵句相似的例子無疑是及物動詞的用法，例如《鬼事》「有誰之前造善業當過施主無慳吝 此等使天擠滿滿並且照亮歡喜園」（“pubbe ca katakalyāṇā dāyakā vītamaccharā/ saggam

te paripūrenti obhāsenti ca nandanam//”中³²，主語的「這些人」（“te”）就把天堂（“saggam”）這個具體的場所擠滿了（“paripūrenti”）。當然，也許會有人嫌《鬼事》此例年代太晚，說服力不高。沒有關係，那就舉《長部》的一個出處：上文援引的 *Janavasabhasuttam* 裡有段話描述梵天到了忉利天後，便化成三十三身，分別到三十三天每個神床上結加趺坐，然後開口說：「三十三天諸君！針對此事，各位有什麼想法：此世尊出自對世間的悲憫，要給人、天饒益、安樂，既為帶給大眾利益、帶給大眾安樂而行，只要是誰趣歸依佛，趣歸依法，趣歸依僧，而圓滿尸羅，他們在身體毀壞、死亡之後，部分生而以他化自在諸天為伴，部分生而以化樂諸天為伴，部分生而以兜率諸天為伴，部分生而以閻摩諸天為伴，部分生而以三十三諸天為伴，部分生而以四大王諸天為伴，而使得最卑微的一群滿滿的人，就是讓乾闥婆眾滿。」³³最後一句，主語是「那些把最卑微的一群弄得滿滿的人」（“ye sabbanihīnam kāyam paripūrenti, te”），而擠滿了的地方是乾闥婆眾（“gandhabbakāyam”）³⁴。結果，及物的“paripūrenti”還是有明文的對象。

早期的“dibbā vata bho kāyā paripūrenti, hāyanti asurakāyā”在語法上不僅害得古今中外的譯師「二選一」——不是全部用不及物的態度來翻，就是一律以及物動詞處理——，也促使在印度編經的大德想辦法突破。巴利藏所反映的變通途徑，前面都討論過，諸如《長部·小品》*Mahāsamayasuttam* 保留使役式（“paripūressanti”），但有具體的主詞（“te”）和受詞（“devakāyam”），或如《增支部》*Catumahārājasuttam* 將及物直接改寫成不及物（“paripūrissanti”）。還有一個解決方式，為混合梵語的《大事》所採取：乾脆把曖昧的“pa-

ripūrenti”換成另一個不及物動詞，說“divyā kāyā abhivardhanti”！由這些蛛絲馬跡無不可窺出後代學者面對古籍上艱澀處時，是如何掙扎、抉擇的。但難道編輯 *Mahāgovindasuttam* 或 *Janavasabhasuttam* 的古德語文能力那麼差，沒有發現這邊有疙瘩？是否因為太保守，即使明知不協調，死不肯改？還是我們自己思考太呆板，黏在句子的形式上而被誤導？

其實，也許不必動到“paripūrenti”，該關鍵句的解讀仍可通暢。主要問題似乎在“vata bho”的“bho”。上文已討論過不同近代譯者的個別認知。至於古代翻譯《長阿含》的學人，假設手上拿的本子有對等的語詞，只能說佛陀耶舍、竺佛念等根本不理它，而筆者則懷疑這個“bho”是“vo”的錯誤。在巴利語，“v”和不送氣的“b”關係密切是屬於常識——諸如“by-”、“vy-”相通，“kalevara”亦作“kalevara”，“suvaca”可以寫成“subbaca”，“vaṇṇo”的“v”在“dubbaṇṇa”、“chabbāṇṇa”變成“bb”等等——，而送氣的“bho”的跟“vo”混淆，也不無別的例子。跟本文討論的關鍵句情況最相似的見於《增支部·五法篇》：“kāmādhimuttānam vata bho licchavīnam kāmāmyeva ārabha antarākathā udapādi”句中前半，有別的版本寫成“kāmādhimuttānam vata vo licchavīnam”或“kāmādhimuttānam vata vo licchavī”³⁵另外參《中部》“atthi kho vo nigaṇṭhā pubbe pāpakammaṃ kataṃ, taṃ imāya kaṭukāya dukkarakārikāya nijjiretha”，句首有版本作“atthi kho bho”³⁶根據這些線索，在此推理關鍵句的原樣為 *dibbā vata vo kāyā paripūrenti, hāyanti asurakāyā。其中第一子句的“dibbā kāyā”扮演所謂呼格的角色，而“vo”指“paripūrenti”的對象。因此，在 *Mahāgovindasuttam* 和 *Janavasabhasuttam* 的上下文，當

三十三天看到有新天因在佛所出家修行而生忉利天，就針對那些剛到的夥伴興奮地唱出：「諸天眾啊！他們讓你們充足，而修羅諸眾減少！」倘若這樣的推理可成立的話，問題就不在最初用該句的 *Mahāgovindasuttam* 和 *Janavasabhasuttam*，而在 *Sakka-pañhasuttam* 的編輯。他（們）把該句放在帝釋天的口裡，不再是對天眾說的而以佛為對象，所以刪除“vata vo”是合理的，但也許被表面上的對稱所蒙蔽，編改並未貫徹到底，竟忘了邏輯上需要的受詞已經不見，卻仍保留一個現在格格不入的呼格！

- 1 參 T 1.1.133 c 19-134 b 14。
- 2 「佛告比丘：『半月三齋。云何為三？月八日齋、十四日齋、十五日齋。是為三齋。』」見 T 1.1.134 b 14-15。
- 3 「案」，據《大正藏》勘勘注，《明藏》都作「按」。其實，《明》本編輯此舉動夠無聊，因為早自《漢書》、《三國志》，「案行」就當「巡視」用，並不是偏僻罕見的語詞，而《長阿含》前面的經文，如卷第三《遊行經》「阿難！時善見王八萬四千象，乘齊象上，清旦出拘尸城，案行天下，周遍四海，須臾之間還入城食。八萬四千馬，乘力馬寶，清旦出遊，案行天下，周遍四海，須臾之間還入城食。八萬四千車，乘金輪車，駕力馬寶，清旦出遊，案行天下，周遍四海，須臾之間還入城食」（見 T 1.1.23 b 11-18），《明藏》也沒有「調整」，足見其編輯態度並不一致。
- 4 「事」，據《大正藏》勘勘注，《宋》、《元》、《明》三藏都作「敬」。
- 5 「老」，據《大正藏》勘勘注，《元》、《明》二藏作「者」。「老」、「者」字形頗為相似，應該是形近而誤的問題，並非刻意更動，更何況《元》藏的編輯對上句「宗事長老」也沒有意見。
- 6 「白」字，《CBETA 電子佛典 2010》標示原作「曰」，由該版本才改正為「白」。實際上，《大正藏》此處「白」字（見 T 1.1.134 b 23）上下約略有缺，不過《佛光大藏經·阿含藏·長阿含經二》第 775 頁還是直接視之

為「白」字，並未注明《大正藏》有錯，而查回《大正藏》底本《高麗藏》（見 K 17.647.993 a 7），明明是「白」字無誤。可見，《大正藏》字形儘管有點瑕疵，還不至於咬定它本身出錯。

- 7 「天」，據《大正藏》勘勘注，《元》、《明》二藏作「大」，形近而誤。
- 8 此句，《佛光大藏經·阿含藏·長阿含經二》第 775-777 頁及《CBETA 電子佛典 2010》都標為：「咄此為哉！」顯然錯誤。「哉」、「災」二字不僅中古音同為祖才切（見《廣韻·上平·十六》100.5），在先秦文獻裡業已通假（參《漢語大字典》第一冊第 612 頁左欄「哉」下第四義項）。《世記經·忉利天品》的「咄此為哉」自是「咄！此為災！」的意思。這可以進一步參考符秦罽賓三藏僧伽跋澄譯《鞞婆沙論》第九卷兩次出現「彼作是念：『咄！此為災！……』」句，分別見 T 28.1547.481 a 9-10、17。當然，把這句讀錯，也不是當今藏經編輯的創舉。《長阿含·第四分·世記經·世本緣品》所謂「爾時眾生集在一處，懊惱悲泣，拍胷而言：『咄！此為哉！』」（見 T 1.1.148 b 21-23），據《大正藏》勘勘注，《宋》、《元》、《明》三藏都改作「爾時眾生集在一處，懊惱悲泣，拍胷而言：『咄！此為禍哉！』」換句話說，他們察覺到照字面讀是讀不通的，所以乾脆補一個「禍」字。如此，文義當然順暢，比起「咄此為哉！」好得太多，不過把此「哉」字視為虛詞，就是有問題。
- 9 「乃」，據《大正藏》勘勘注，《宋》、《元》、《明》三藏作「若」。
- 10 「順」，據《大正藏》勘勘注，《宋》、《元》、《明》三藏無。的確，他經的表達都是「有不孝父母」，質言之，「有不孝順父母」似較艱澀（lectio difficilior），但也正好因為如此，可能就反映原本。
- 11 「貧」，據《大正藏》勘勘注，《宋》、《元》、《明》三藏都作「窮」。
- 12 「窮」，據《大正藏》勘勘注，《宋》、《元》、《明》三藏都作「貧」。
- 13 「王」，據《大正藏》勘勘注，《元》、《明》二藏作「天」。

- 14 「乏」，據《大正藏》翻勘注，《明藏》都作「之」，形近而誤。
- 15 「乃」，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作「能」。
- 16 「是」，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作「以是」。
- 17 見 T 1.1.134 b 15-135 a 12。
- 18 參見同上，8 b 15-c22。
- 19 「現」，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作「見」。
- 20 見 T 1.1.8 c 24-9 a 1。
- 21 「提舍」，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都作「躡沙」。
- 22 「茶」，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都作「茶」。
- 23 「遠離塵垢」，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作「遠離塵垢」。
- 24 「彼」，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明》三藏作「次」。
- 25 「倫」，據《大正藏》翻勘注，《宋》、《元》二藏作「輪」。
- 26 「善」，據《大正藏》翻勘注，《聖語藏》天平寫卷作「若」，而《宋》、《元》、《明》三藏作「苦」。
- 27 見 T 1.1.9 a 2-b 1。
- 28 同上，30 b 25-29。
- 29 分別見 T 1.1.63 b 29-c 1、c 2-3。
- 30 佛教混合梵語倒是有這種可能性，參 Franklin Edgerton 著 *Buddhist Hybrid Sanskrit Grammar and Dictionary. Volume 1: Grammar* (Delhi: Motilal Banarsidass, 1985 reprint) 第 57 頁。
- 31 即 “paripūrentīti paripuṇṇaṃ karontī”，見 *Āṅguttaranikāye Dasakanipāta-aṭṭhakathāyaṃ Paṭhamapaṇṇāsake Ā-nisamsavagge Cetanākaraṇīyasutta-vaṇṇanā*。
- 32 見 *Khuddakanikāye Petavatthusmim Cūlavagge Abhijjāmanāpetavatthu*。注中補充說「是誰過去某前世裡造了善業，做了喜歡布施功德、遠離慳吝污垢的施主，這些人以自己圓滿的美和眷屬的成就讓天堂——天界——滿滿的」（“tatha saggam te paripūrentīti ye pubbe purimajātiyaṃ katakalyāṇā dāyakā dānapuññābhiratā vigaṭamalamaccherā, te attano rūpasampattiyā ceva parivārasampattiyā ca saggam devalokaṃ paripūrenti paripuṇṇaṃ karontī”）。
- 33 原文即：“*taṃ kiṃ maññanti bhonto devā tāvatimsā: yāvañca so bhagavā bahujanahitāya paṭipanno bahujana-sukhāya lokānukampāya atthāya hitāya sukhāya devamanussānaṃ, ye hi keci bho buddhaṃ saraṇaṃ gatā, dhammaṃ saraṇaṃ gatā, saṅghaṃ saraṇaṃ gatā sīlesu paripūrakārino, te kāyassa bhedaṃ paraṃ maraṇā appekacce paranimmittavasavattīnaṃ devānaṃ saḥabyataṃ upapajjanti, appekacce nimmānaratīnaṃ devānaṃ saḥabyataṃ upapajjanti, appekacce tusitānaṃ devānaṃ saḥabyataṃ upapajjanti, appekacce yāmānaṃ devānaṃ saḥabyataṃ upapajjanti, appekacce tāvatimsānaṃ devānaṃ saḥabyataṃ upapajjanti, appekacce cātumahārājikānaṃ devānaṃ saḥabyataṃ upapajjanti. ye sabbanihīnaṃ kāyaṃ paripūrenti, te gandhabbakāyaṃ paripūrentīti.*” 對等的段落，在《長阿含·闍尼沙經》僅作：「如來弟子摩竭優婆塞命終，有得阿那含，有得斯陀含，有得須陀洹者，有生他化自在天者，有生化自在、兜率天、焰天、忉利天、四天王者，有生利利、婆羅門、居士大家，五欲自然者。」（見 T 1.1.35 c 3-7。）傳本明顯不同。在此較有所發揮的無疑是巴利本。
- 34 注裡把此「乾闥婆眾」解釋成「乾闥婆天群」（“gandhabbakāyaṃ paripūrentīti gandhabbadevagaṇaṃ paripūrenti”），而疏更進一步用「乾闥婆天的大眾」來說明「乾闥婆天群」（“gandhabbadevagaṇanti gandhabbadevasamūhaṃ”）。
- 35 見 *Āṅguttaranikāye Pañcakanipāte Tatiyapaṇṇāsake Tikandakīvage Sārandadasuttaṃ*。
- 36 見 *Majjhimanikāye Mūlapaṇṇāse Sīhanādavagge Cūladukkhakkhandhasuttaṃ*。